

故土,乡愁,民族情

——评凡一平中短篇小说集《上岭恋人》

□ 陈学璞



▲本文作者(右)与凡一平。

本文作者供图

欣闻壮族作家凡一平中短篇小说集《上岭恋人》,荣获第十三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。找来这本由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的书,细读深思,感到有浓浓的生活气息,故土乡愁民族情迎面扑来。

故土是故乡,土生土长的地方。作家进入社会,深入社会生活,故土就是起点和第一个驿站。鲁迅写的“鲁镇”“未庄”“土谷祠”“咸亨酒店”等,无一不是故乡的真实或演化地点。凡一平一系列小说创作,取材几乎不离开“上岭”这个生养他的地方。

凡一平在谈创作时说道:“读过我作品的人可能知道,这些年我作品的故事,离不开一个叫上岭的村庄。这是一个真实存在的村庄,位于广西都安瑶族自治县菁盛乡一条河流的岸边……它是我的出生地和成长地,是我生命中最亲切的土地和成长的摇篮。我十六岁之前的生活和记忆都在这里。”此后,凡一平从上大学,直至大学毕业参加工作,都没有中断家乡上岭的生活体验。故土的山山水水、村村寨寨,上岭形形色色的人物活动场景,不可磨灭地烙印在他的脑际。故土上岭像一股永不枯竭的山泉,汨汨滔滔、长流不断,注入他的心田,成为《上岭恋人》等作品创作的源

泉。从故土写起,曾经是中外许多著名作家的一条成功经验。然而多年来,人们却认为这种创作路子过时了。凡一平不这样认为,而是继承发扬这一优良传统,扎根故土,持续追踪故土的变化,发掘新的土壤,写出新的历史条件下老百姓喜闻乐见的故事。中短篇小说集《上岭恋人》就是证明作者根在故土的一个引人注目的标签。这在当代作家的创作大潮中是难能可贵的。

记住乡愁是《上岭恋人》集子思想内容一个显著的特点。作者在对故乡无尽思念的描写中,蕴含了中国社会传统的社会观、文化观、价值观、人生观,体现了家乡人爱国爱家、相亲相爱、向上向善、团结互助的价值诉求。

本书开篇《上岭恋人》,记述一个奇特凄美的爱情故事。在特殊年代,美丽的壮族少女韦美莲去深山为父亲采药,在山洞里遇到一个过着野人般生活的外来人。这个从城里下放的青年科技人员,在极端困难的环境中,仍然坚持面对荒山野岭研究稀有物种白头叶猴。一个勤劳,一个刻苦;一个炽热,一个孤寒,两人经过交流,成为一对恋人。得到父亲默许,她把他接到家里,“爱欲横流到天亮”。不久落实政策,他回城了。她生下了他们的

孩子。他再也没有回来,也没给她任何音信。不知过了多久,年轻漂亮的美莲变成了老态龙钟的阿婆。直到有一天城里两个律师翻山越岭来到韦阿婆家,说秦仁飞死后留下一笔遗产,其中一半打算给韦美莲,条件是要她承认还爱着他。但韦阿婆否定对他还有爱,毅然拒绝了这份370万的巨款。物质生活尚且贫穷的壮族妇女,精神上如此正气凛然,这让见过大世面的律师都震惊了。这就是《上岭恋人》告诉人们的乡愁。

《上岭恋人》集子的乡愁,不仅有《上岭恋人》痴情女子韦美莲的爱情坚贞、鄙夷金钱,保持人性的纯洁;也有《的确良》的知识女性蒙冬花迷恋金钱地位,丧失道德,违法乱纪,而锒铛入狱;更有蒙冬花的中学同学、退伍军人樊山楂,身残志不残,养山羊勤劳致富,并且现身说法,苦口婆心,拯救陷入深渊的蒙冬花的灵魂。小说让人记住乡愁,源于传承优良乡风民俗,鞭鞭人性的丑恶,启迪人的美好心灵,呼唤真诚的爱情和高尚的情操。

民族情怀是一种心怀民族大义、爱国精神的家国情怀。《上岭恋人》集子写的是上岭壮族山村,刻画的是普通村民,写的是凡人小事,但能够以小见大,从具象到抽象,展示小人物的博大胸怀,体现中华民族的伟大情怀,中国人的高尚道德品质和机智勇敢素质。

《上岭产婆》的主人公韦美琴,年轻时因难产失去了孩子和生育能力,为保护其他生出婴儿和妇女,当起了上岭独一无二的产婆。从30岁到70岁,她行走上岭及周边,接生了数不清的产儿,远近闻名。特别是她有一次救回一个被父母抛弃的早产儿,悉心喂养。其父母看到

儿童长得活泼可爱,又要了回去。这孩子长大,干起屠户,经常给她送猪肉。她活到高龄去世。在产婆的葬礼上,“男女老少披麻戴孝”“上香叩拜,轮番哭喊”“对坟墓里的产婆哭喊着妈妈,但没有一个人跟她有血缘关系”。上岭的产婆,就像北京的林巧稚大夫一样,她没有亲生孩子,却有许多亲手接生的孩子。这是民族的真情,人类的大爱。

《上岭裁缝》写一个品德高尚、手艺精湛的民间能工巧匠,因为遗传的原因,生来有病,没有子嗣。他打破技艺不传外人的陈规,在为上岭雇主剪裁服装的日子里,主动将裁缝手艺传授给雇主的女儿,且不取报酬,以将绝技传于后世为荣。裁缝形象突破了传统的狭隘思想藩篱,上升到维护民族生存发展的境界。

上岭人的优秀民族文化传统,根植于壮乡,但又不局限于壮族村寨。随着新型城镇化的步伐,一部分上岭人去到都市读书务工,把乡里质朴、坚韧、诚恳的好习惯带到了城里。《上岭保姆》中的凤飞阿姨以微薄的薪水,料理繁杂的家务,服侍有钱人覃宝万两代人,待中风瘫痪的覃宝万经过精心照料而康复,她坚决推辞其儿子开出的优惠待遇,而回上岭种“一亩三分地”。凤飞阿姨以及《靠名字吃饭的人》的后生包平安等,淳朴厚道的上岭人来自于民族传统的高风亮节,给城里人上了刻骨铭心的一课。

《黑夜里的歌王》是饱含民族情怀、如泣如诉的悲喜歌。在红水河和刁江的交汇处,老歌王王昌团在夜里流连忘返。这里曾经是如潮水、歌声鼎沸的壮族歌圩,每当夜晚,无数青年男女汇集,通宵达旦地唱歌,山歌响彻云霄。王昌团生

龙活虎,施展才情,独占鳌头,一举成为歌王。如今歌手鲜有聚会,歌王风光不再。正当歌王黑夜里在河边孤独地吟唱时,对岸传来一个年轻女子清脆悦耳的歌声。通过对歌,歌王了解到她已不在世的奶奶就是自己当年心爱的歌友。孙女恳切地向歌王学习唱歌的技能,正符合歌王一心传歌的初衷。飘逸悠扬的山歌就像蜿蜒奔腾的红水河,一泻千里地流向浩瀚的大海。这个冲破夜幕传歌的故事,不仅仅是山歌与歌圩的现代演变,而且象征着民族情感与传统文化的源远流长。歌与远方就这样寄寓着作者真善美的民族情怀。

凡一平在河池师专读二年级时,年仅17岁,全国诗歌顶级期刊《诗刊》发表了他的长诗《一个小学教师之死》。他的老师银建军慧眼识珠,发现了这棵文学好苗子,到河池地委宣传部找到我。我们联名在《广西文艺评论》发表评论,推荐这位有才华的壮族青年作者。几十年来,凡一平深入生活,刻苦学习,笔耕不辍,硕果累累。这次创作的中短篇小说集《上岭恋人》获得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,绝非偶然,再一次证明他具有深厚的民族情怀、扎实的创作功底和深刻的文学影响力。

不言而喻,从凡一平中短篇小说集《上岭恋人》可以看出,作者文学创作的源泉和动力,来自以人民为中心的坚定立场和丰富深厚的民族生活。中华民族由56个民族组成,凡一平创作的壮族文学,自然是中华民族文学的一个分子。作品中壮族人物自身、壮族人物与汉族人物的关系,完全符合民族团结的现状和趋势,体现了铸牢中华民族命运共同体意识。

行走着,书写着,幸福着

——读杨合散文集《能往前走 便是幸福》

□ 宋先周

杨合的头发正在往后跑,倘若他抬头一甩,那头发会瞬间飞起来。

注意到杨合发型变化的原因,是我认识杨合那些年,我们的头顶都很茂盛,他习惯二八分,我保持五五分,偶尔涂点啫喱水,我们的顶上便铮铮亮亮的。如今,我俩头顶都变得很谦虚了,之前,那些固执地依附在我们头顶的秀发,纷纷离我们而去。有一次,我发现坐在主席台上的杨合,被一束光照着,光的折射点正好落在他改成三七分发型的分界点上。那时候,我突然发现,那束光似乎照出了杨合多年来潜心创作的文学印记,而分散在那束光两旁的头发,更像杨合笔下灵动的文字,以及杨合用这些文字述说着的那些幸福。

结识杨合快三十年了。第一次见杨合是在1995年,我至今依旧清晰地记得我们第一次见面的情形。那是一个初秋的黄昏,在河池师专的文科楼前,清秀的杨合和略显沧桑的蓝瑞宁两位兄长截住我,说是要把他们主持的河池师专书画协会转交给荣陆兄与我共同打理,因为那时候他们还有南楼风文学社需要去经营,社团活动太多太频繁,忙不过来。从那时起,我们便一直交往到现在,而且友情逐年加深。当我拿到杨合的散文新作《能往前走 便是幸福》,又一次让我回忆起当年的点点滴滴。我一边回忆一边阅读杨合的著作,我要从这些文字里,寻找当年的时光,找到杨合行走的足迹,跟随他散文的节奏,和他一起,行走着、书写着、幸福着……

《能往前走 便是幸福》收录了杨合38篇散文佳作,全书近18万字。这是我最近读到的一部少有的充满温情与

光亮的散文集。收录的作品多以桂西北地区为背景,紧扣巴金先生发出的“不管他坐的是什么车,能够往前走的人便是幸福的”感叹,书里多数篇什展现了新时代下身处八桂大地的人们积极向上、奋力拼搏的精神风貌。在阅读这本散文集的过程中,我又一次深感杨合散文深刻的内涵和独特的美学价值,同时也对他在仕途上忙碌的杨合,始终不忘文学初心,始终保持他本真的创作理念和艺术风格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。

《能往前走 便是幸福》是一部主题非常鲜明的散文集。全书围绕“幸福”这一主题展开,很多文章都在写河池大地的大好河山,记录多民族聚居的桂西北风土人情。杨合抓住了“能往前走便是幸福”这个主题,并以此贯穿全书,从各个角度展现了人们的奋斗历程。很多美好幸福的物象,都印在杨合深深的记忆中。他收入散文集中的第一篇文章《家乡山河》,洋洋洒洒地用一万多字对长寿之乡巴马进行描述,把家乡的壮美山河宣介出去。开篇就写“世界长寿之乡巴马,是我的家乡”,然后转过来描述家乡的山河,用四个章节,分别写了门前的小河、古营盘、盘阳河和马鞍山。有山河的地方,就有依靠,有依靠也就有幸福。杨合在写家乡山河的时候,做了非常详实的史实考证,文中引经据典,叙述有根有据。家乡的河山在杨合的笔下,活灵活现,也不自觉地让人叹服,长寿之地,必有好的山川河流,山好水好,心情就好,长寿就变成一种顺理成章的事情了。所以,从某种意义上讲,全国各地的“候鸟人”朝着巴马纷至沓来,杨合的《家乡山河》功不可没。

《能往前走 便是幸福》是一部风格

非常独特的散文集。杨合的散文风格独具,文字不矫揉造作,叙事娓娓道来,自然亲切。读他的散文,就像听一位长者讲述,自然舒爽,诱发沉思。杨合的散文以平实、质朴的语言,将生活中的点滴描绘得淋漓尽致。这种写作风格不仅让读者感受到桂西北地区的乡土气息,也让人们在阅读中感受到生活的真实与美好。杨合情感喷发的时候,他毫不掩饰,他在《青山有语》中写“我是热爱青山的,热爱它的壮实,热爱它的青翠。”写着写着,他又不自觉发问:“谁说青山无语?”接着,运用排比、比喻、拟人等修辞手法,进一步回答自己的问题,使得散文的语言更加生动、形象,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。杨合还善于从细微的情景里,寻找到文章的突破口。他在写《乡村音乐》时,从1996年停电的那天晚上,从小女孩唱“床前明月光,疑是地上霜。举头望明月,低头思故乡”这些诗句开始,然后展开写乡村音乐,写无所不能却天生有病的阿六叔,写阿六叔音乐的多样性,层层推进,环环相扣。写阿六叔的离去,最后以情景再现的方式,在音乐中念想阿六叔,写出感情的真挚,写出淡淡的泪痕。

《能往前走 便是幸福》是一部文字非常凝练的散文集。杨合的散文长文不冗长,短文不瘦弱,文章语言精练,用词恰到好处,人物形象也非常鲜明。这可能与杨合本人多年从事宣传和新闻工作有关。自然地,他也把这种思维的缜密用在散文创作中,他的文章凸显了他做人做事的一贯风格。杨合不与人较真,但是他与事理较真,他的很多散文都写出了他那种不屈不挠的性格。比如,我们从杨合的文章里,读出了他

对毛南族聚居地环江,有一种喜爱式的纠结。这不是一般人能够理解的,在《能往前走 便是幸福》这部散文集里,杨合收录了五六篇写环江的散文。从这些散文里,总感觉杨合似乎要与环江死磕到底一般。要知道,环江不是杨合的家乡,也不是他的婆家,但他却为环江写了那么多文章。这就是杨合,一个一下子难以读透的杨合。当然,他写环江的这些文章侧重点各不相同,想要表达的意蕴也不一样。只是,从这一点来看,杨合更加让人敬重,说明他试图找寻“语不惊人死不休”的那种治学方式和散文准则。杨合还善于把地方山歌或者民间诗词运用到自己的散文创作上。这些山歌和诗词也是杨合散文文字凝练的另一种存在,同时也让我们从他的散文中读到了文字的韵律和声响,让我们更加深刻感受到他文章的内涵和独特的美学价值。

我想,《能往前走 便是幸福》不应该只是一部散文作品集,更是一部具有一定启示意义的有哲学价值的著作。通过阅读这部书,我们不仅对桂西北地区的风土人情有了更深入的了解,更对自己的生活充满希望和信心。它不仅让我感受到了生活的美好和希望,更让我对人生有了更深刻地认识和理解。我相信杨合的这部书将会成为我们人生旅途中的一盏明灯,指引我们朝着幸福的方向前行。

当我即将合上《能往前走 便是幸福》这部散文集时,杨合当年的样子和如今的模样交替着在我眼前浮现,时而青涩时而练达,时而缥缈时而沉静,当然更多的时候,他的形象是行走的,是书写的,更是幸福的。